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SHAN

**PING SHAN TEA GROUP LIMITED**

**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4)

## 澄清公告

茲提述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日期均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應具有該等公告、通函及通告界定之相同意義。

本公司謹此作出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澄清，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Ping Shan Tea Group Limited」更改為「Blockchain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除本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之公告所披露者外，就延期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而言，載於通告的舉行方式和決議案將維持不變。除反映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及本公司之建議英文名稱變更的相應調整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就有關原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一併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繼續維持有效。

承董事會命  
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揚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蔡揚波先生及蔡永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Gonzaga先生、陳鴻先先生及林翰瑞先生。